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农业农村部环境保护科研监测所）的（农业农村部环境保护科研监测所计算机网络设备（询价）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日志审计设备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九鼎数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732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1.65万元①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行为审计设备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九鼎数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732.59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1.6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金拓安润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23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